

股票代碼：8403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168號19樓
電話：(03)3469595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9
(七)關係人交易	49~55
(八)質押之資產	5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十二)其 他	5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5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60
3.大陸投資資訊	60
(十四)部門資訊	6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1~6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資訊，請分別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附註六(二十二)及附註七(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為財務報告使用者及主管機關所關切之事項，且主要銷售客戶為其醫療體系等關係人，該等關係人之營業收入對個體財務報告影響係屬重大，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藉由瞭解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相關內部控制程序，據以設計因應該風險之相關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與關係人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 向管理階層取得銷貨收入明細，確認其明細完整性後，自其中對關係人之主要銷貨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相關憑證、確認銷貨出貨及款項收回之情形，以確認是否於滿足相關履約義務時方認列收入及收入認列之真實性。
- 檢視期後銷貨收入是否有重大折讓或退回情形，俾評估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 向關係人執行發函詢證，並確認是否與帳載金額相符或作適當調節。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寇惠振 
鄧次頤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6739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3949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三日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12.31		113.12.31			114.12.31		113.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948,146	18	984,469	18	2150 應付票據	\$ 1,214	-	5,600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0,769	-	10,610	-	2170 應付帳款	515,740	10	498,660	9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87,264	2	-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017	-	768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四)及(二十二))	787	-	547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七))	98,104	2	134,966	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六)及(二十二))	66,929	2	67,429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837	-	1,614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六)、(二十二)及七)	1,060,532	20	946,760	1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7,726	-	23,475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2,409	-	2,81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五))	41,092	1	45,295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及七)	2,779	-	241,225	5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四)及八)	59,714	1	98,769	2
130X 存貨(附註六(七))	27,241	1	32,907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4,533	1	19,569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七)	1,285	-	1,730	-	流動負債合計	759,977	15	828,716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84	-	3,908	-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2,208,525	43	2,292,395	42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四)及八)	776,286	15	761,436	14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九))	-	-	17,013	1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4,210	-	27,85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211,770	4	250,982	5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275,773	5	580,750	1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7,868	-	7,267	-
1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30,000	1	30,000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8,286	-	15,85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512,765	10	542,708	10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04,210	19	1,052,557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及八)	1,363,071	26	1,341,865	25	負債總計	1,764,187	34	1,881,273	3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一))	239,379	5	283,867	5	權益(附註六(九)及(二十))：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二))	8,802	-	4,340	-	3110 普通股股本	1,376,404	26	1,310,861	2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46,155	1	7,953	-	3200 資本公積	1,150,776	22	1,150,037	21
194D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淨額(附註六(六)及七)	4,819	-	7,517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9,091	5	229,009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三)及七)	494,449	9	318,920	6	3350 未分配盈餘	810,797	16	819,984	15
非流動資產合計	2,999,423	57	3,145,773	58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58)	-	(1,338)	-
資產總計	\$ 5,207,948	100	5,438,168	100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1,149)	(3)	48,342	1
					權益總計	3,443,761	66	3,556,895	6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207,948	100	5,438,168	100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黃雅政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 2,391,181	100	2,408,3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十)、(十一)、(十二)、(十五)、(十八)及七)	(2,053,376)	(86)	(2,047,004)	(85)
營業毛利	337,805	14	361,306	15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十一)、(十二)、(十五)、(十八)、(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7,078)	(1)	(16,308)	(1)
6200 管理費用	(153,673)	(6)	(164,984)	(7)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218	-	(3)	-
營業費用合計	(170,533)	(7)	(181,295)	(8)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六(二十四)及七)	45,109	2	155,922	7
其他收益及費損合計	45,109	2	155,922	7
營業淨利	212,381	9	335,933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八)、(十五)、(二十五)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7,697	-	6,447	-
7010 其他收入	11,472	-	53,134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750)	-	8,319	-
7050 財務成本	(27,604)	(1)	(35,441)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4,431)	(1)	(120,168)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6,616)	(2)	(87,709)	(4)
7900 稅前淨利	175,765	7	248,224	1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34,038)	(1)	(48,127)	(2)
本期淨利	141,727	6	200,097	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八)、(十九)及(二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70)	-	(4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41,114)	(10)	(68,390)	(3)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349)	-	(10,888)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3,596)	(2)	(3,235)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89,237)	(8)	(76,092)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2)	-	953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98)	-	407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0)	-	19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20)	-	1,16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0,057)	(8)	(74,923)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8,330)	(2)	125,174	5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3		1.4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03		1.45	

董事長：楊弘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黃雅玫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1,260,443	1,155,834	216,895	732,111	(2,507)	125,160	3,487,936
本期淨利	-	-	-	200,097	-	-	200,0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726	1,169	(76,818)	(74,9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00,823	1,169	(76,818)	125,17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2,114	(12,114)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50,418)	-	-	(50,418)
普通股股票股利	50,418	-	-	(50,418)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5,797)	-	-	-	-	(5,797)
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10,861	1,150,037	229,009	819,984	(1,338)	48,342	3,556,895
本期淨利	-	-	-	141,727	-	-	141,7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54	(820)	(189,491)	(190,0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41,981	(820)	(189,491)	(48,33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082	(20,082)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65,543)	-	-	(65,543)
普通股股票股利	65,543	-	-	(65,543)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739	-	-	-	-	739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76,404	1,150,776	249,091	810,797	(2,158)	(141,149)	3,443,761

董事長：楊弘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黃雅玫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5,765	248,22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3,399	148,076
攤銷費用	5,217	2,59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18)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3,712	(8,316)
利息費用	27,604	35,441
利息收入	(7,697)	(6,447)
股利收入	(2,652)	(46,28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份額損失之份額	24,431	120,16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286)	(118,25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6,510	126,9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240)	156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09,147)	113,972
應收租賃款(含關係人)	267	9,62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887)	(514)
存貨	5,666	9,070
預付款項(含關係人)	2,430	5,392
其他流動資產	3,523	(738)
合約負債	(31,219)	134
應付票據	(4,386)	(1,80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7,163	(139,713)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2,738)	12,686
其他流動負債	(37)	2,121
淨確定福利負債	231	(1,0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9,374)	9,38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2,901	384,581
收取之利息	7,697	6,447
支付之利息	(27,731)	(35,479)
支付之所得稅	(55,465)	(74,2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7,402	281,303

董事長：楊弘仁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黃雅玫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614)	(42,5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3,443	4,04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8)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0)	(45,006)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9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163)	(42,3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954	61,881
取得無形資產	(11,480)	(3,179)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21,296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240,000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804	93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2,092)	9
收取之股利	8,060	44,19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5,980</u>	<u>(21,11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50,000)	(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54,205)	(95,883)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4,447)	421
租賃本金償還	(45,510)	(47,689)
發放現金股利	(65,543)	(50,41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19,705)</u>	<u>(243,56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6,323)	16,6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84,469	967,8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48,146</u>	<u>984,469</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楊弘仁



經理人：劉慶文



會計主管：黃雅玫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十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168號19樓，本公司主要業務為藥品及衛材等批發、零售買賣與出租資產供各醫療院所承攬相關醫療服務之租賃業務、醫療院所合作承攬國人體檢及外勞檢驗及駐廠醫療支援服務、血液透析事業管理及眼科醫療管理等業務。

本公司為資源有效整合與強化組織，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子公司智醫城公司進行簡易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4.1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五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第3.1及3.3節之應用指引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相關揭露規定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p>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p>	<p>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表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則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s)：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p>2027年1月1日</p> <p>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新聞稿宣布我國將於民國117會計年度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如公司有提前適用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後，選擇提前適用。</p>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本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支票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新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3)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與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按約定之支付條件，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已有信用風險的跡象。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120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180天，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180天；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七)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機器設備 | 1~8年 |
| (2)辦公設備 | 2~10年 |
| (3)租賃權益改良 | 3~10年 |
| (4)其他設備 | 2~5年 |
| (5)出租資產 | 5~8年 |
| (6)房屋及建築 | 28~30年 |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3)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4)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部分建築物及運輸設備等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本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本公司取得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經營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電腦軟體 3年

(2)經營權 12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客戶合約之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銷售商品

產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藥品及醫材等產品之銷售。銷售產品依交易條件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或實際交付產品予客戶時客戶對產品已有訂定價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產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以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產品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移轉控制與客戶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主要來自與醫療院所合作承攬國人體檢、外勞檢驗及駐廠醫療支援服務、血液透析事業管理、眼科醫療管理服務等收入，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3. 醫療設備租賃收入

本公司提供醫療設備租賃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之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十五)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費用，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損失)所得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給與員工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十九)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對非控制權益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本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本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評價

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應收帳款減損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之評價

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於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外部專家評價機制人為判斷、假設之設定與估計值之計算決定公允價值，若該等假設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認列公允價值之調整，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估列之情形請詳附註六(三)。

(三)投資子公司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投資之子公司相關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評估減損，若因子公司所屬市場經濟狀況之變遷或營運策略改變，均可能於未來造成對子公司投資之帳面價值可能無法回收產生重大減損之調整。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資產。本公司針對公允價值衡量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會計人員負責複核所有重大之公允價值衡量(包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並直接向財務長報告。會計人員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會計人員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本公司在衡量其金融資產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本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衡量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六(二十六)。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12.31</u>	<u>113.12.31</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076	3,856
活期存款	892,521	929,479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u>51,549</u>	<u>51,134</u>
	<u>\$ 948,146</u>	<u>984,469</u>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12.31</u>	<u>113.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0,769	10,610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23,983	27,853
國內上市(櫃)股票	<u>227</u>	<u>-</u>
	<u>\$ 34,979</u>	<u>38,463</u>
流 動	\$ 10,769	10,610
非 流 動	<u>24,210</u>	<u>27,853</u>
	<u>\$ 34,979</u>	<u>38,463</u>

本公司因上列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600千元及600千元。

按公允價值再衡量認列於損益之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12.31</u>	<u>113.12.31</u>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9,232	136,232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45,774
國外上市(櫃)公司股票	87,264	-
有限合夥權益	<u>96,541</u>	<u>98,744</u>
	<u>\$ 363,037</u>	<u>580,750</u>

1.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做任何移轉。金融資產所屬之公允價值等級間之移轉情形及變動明細表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oration 原為國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正式掛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4. 本公司所投資之有限合夥之權益工具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依會研基金會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五日所發布之IFRS問答集，該類型之投資應分類至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惟該問答集敘明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起適用，本公司所投資之有限合夥之權益工具係於民國一一〇年間取得，故無須追溯適用。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與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

	114.12.31	113.12.31
應收票據	\$ 787	547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0,676	67,429
應收帳款-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54,752	937,376
應收帳款-融資租賃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494	-
應收帳款-關係人-融資租賃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281	10,436
減：備抵損失	(1)	(219)
未實現利息收入	(741)	(833)
	\$ 1,128,248	1,014,736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與應收融資租賃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與應收融資租賃款(含關係人)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與應收融資租賃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4.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與應收融 資租賃款 (含關係人)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125,092	0.00%~0.00%	-
逾期60天以下	1,835	0.00%~0.01%	-
逾期61~90天	697	0.00%~0.02%	-
逾期91~120天	625	0.00%~0.10%	1
	\$ 1,128,249		1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與應收融 資租賃款 (含關係人)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14,866	0.00%~0.02%	219
逾期60天以下	89	0.00%~2.28%	-
	<u>\$ 1,014,955</u>		<u>219</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與應收融資租賃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	\$ 219	216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18)	3
期末餘額	<u>\$ 1</u>	<u>219</u>

(五)其他應收款

	114.12.31	113.12.31
應收股利	\$ -	2,8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79	241,225
其他	2,409	-
減：備抵損失	-	-
	<u>\$ 5,188</u>	<u>244,035</u>

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六)應收融資租賃款

本公司轉租機器設備，轉租期間為二至十年，租約隱含利率為5%~9%，涵蓋主租約整個剩餘期間，因此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列示如下表：

	114.12.31	113.12.31
低於一年	\$ 12,775	10,436
一至二年	2,853	4,518
二至三年	1,879	1,985
三至四年	101	1,599
四至五年	101	-
五年以上	262	-
租賃投資總額	17,971	18,538
未賺得融資收益	(1,118)	(1,418)
應收租賃給付現值	<u>\$ 16,853</u>	<u>17,120</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4.12.31</u>	<u>113.12.31</u>
流 動	\$ 12,034	9,603
非 流 動	<u>4,819</u>	<u>7,517</u>
	<u>\$ 16,853</u>	<u>17,120</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融資租賃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融資租賃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融資租賃款，均無因預期信用損失風險增加而須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信用風險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七)存 貨

	<u>114.12.31</u>	<u>113.12.31</u>
藥品及醫材	<u>\$ 27,241</u>	<u>32,907</u>

本公司銷貨成本之明細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u>\$ 1,615,451</u>	<u>1,658,943</u>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4.12.31</u>	<u>113.12.31</u>
子公司	\$ 482,542	542,708
關聯企業	<u>30,223</u>	<u>-</u>
	<u>\$ 512,765</u>	<u>542,708</u>

2.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3.吸收合併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子公司智醫城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訂於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智醫城公司為消滅公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取得智醫城公司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智醫城公司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1,296
應收帳款淨額	1,476
其他應收款淨額	2,409
預付款項	1,98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23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9,0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748
使用權資產	9,834
無形資產	2,4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58,708
短期借款	(50,000)
應付帳款淨額	(166)
其他應付款淨額	(6,211)
租賃負債	(11,804)
合約負債-流動	(36,155)
其他流動負債	(65)
長期借款	(3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78)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 67,840

4. 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含之金額：

	114.12.31	113.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30,223	-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861	(94)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861	(94)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1.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敏健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七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盛佑康復公司現金增資交易，致對其持股比例由47.62%上升至57.18%。

	114年度
子公司增發新股後所享權益減少數	\$ 468
未分配之盈餘	\$ 468

本公司依上述交易之影響如下：

	114年度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287)

2.子公司未參與關聯企業現金增資但未喪失重大影響

本公司之子公司－精準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上加健康公司現金增資交易，致對其持股比例由30.82%下降至28.18%。

	114年度
子公司增發新股後所享權益增加數	\$ 2,688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差	\$ 2,688

本公司依上述交易之影響如下：

	114年度
資本公積－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026

3.取得子公司額外股權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增加取得子公司－智醫城股份有限公司0.53%之股權，使權益由91.47%增加至92%。

	113年度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429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1,500)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071)

4.子公司買回庫藏股並註銷但未喪失控制

智醫城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經董事會臨時會決議，向法人股東買回庫藏股計1,500千股，故致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自92.00%上升至100.00%，由於子公司買回庫藏股成本9,000千元與淨資產帳面金額之份額不等，且未改變本公司對智醫城公司之控制，應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依上述交易之影響如下：

	<u>113年度</u>
子公司買回庫藏股後所享權益減少數	\$ (3,304)
子公司買回庫藏股後按權益比例所享權益增加數	<u>451</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 (2,853)</u>

5.未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但未喪失控制

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敏健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盛佑康復公司現金增資交易，致對其持股比例由90.91%下降至47.62%。

	<u>113年度</u>
子公司增發新股後所享權益減少數	\$ 4,240
未分配之盈餘	<u>\$ 4,240</u>

本公司依上述交易之影響如下：

	<u>113年度</u>
資本公積一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u>\$ (2,605)</u>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九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一精準健康公司現金增資交易，致對其持股比例由38.90%下降至38.19%。

	<u>113年度</u>
子公司增發新股後所享權益減少數	\$ (22,782)
子公司增發新股後按權益比例認列增發新股所享權益數	<u>23,514</u>
資本公積一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u>\$ 732</u>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權益 改良	其他設備	出租資產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計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651,352	514,180	197,157	17,970	38,218	49,003	414,510	-	1,882,390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1,149	-	29,302	-	-	30,451
增 添	-	-	3,242	1,028	124	20,355	29,371	37,916	92,036
重 分 類	-	-	-	-	-	37,916	(47,853)	(37,916)	(47,853)
處 分	-	-	(6,647)	(1,146)	(11,234)	(241)	(71,106)	-	(90,374)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651,352</u>	<u>514,180</u>	<u>193,752</u>	<u>19,001</u>	<u>27,108</u>	<u>136,335</u>	<u>324,922</u>	-	<u>1,866,650</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651,352	514,180	180,374	15,443	41,142	45,842	446,971	-	1,895,304
增 添	-	-	23,276	2,993	623	3,193	145	946	31,176
重 分 類	-	-	-	(123)	-	(15)	(67)	(946)	(1,151)
處 分	-	-	(6,493)	(343)	(3,547)	(17)	(32,539)	-	(42,93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651,352</u>	<u>514,180</u>	<u>197,157</u>	<u>17,970</u>	<u>38,218</u>	<u>49,003</u>	<u>414,510</u>	-	<u>1,882,390</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權益 改良	其他設備	出租資產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計
累計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	44,277	169,559	15,240	34,465	16,455	260,529	-	540,525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1,149	-	554	-	-	1,703
本年度折舊	-	17,139	11,337	1,906	1,746	9,647	55,041	-	96,816
重分類	-	-	823	-	-	-	(48,582)	-	(47,759)
處分	-	-	(6,647)	(1,146)	(11,234)	(221)	(68,458)	-	(87,706)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	<u>61,416</u>	<u>175,072</u>	<u>17,149</u>	<u>24,977</u>	<u>26,435</u>	<u>198,530</u>	-	<u>503,579</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	27,137	157,465	13,043	35,209	12,150	234,035	-	479,039
本年度折舊	-	17,140	18,587	2,360	2,803	4,316	51,960	-	97,166
重分類	-	-	-	(11)	-	(1)	(12)	-	(24)
處分	-	-	(6,493)	(152)	(3,547)	(10)	(25,454)	-	(35,65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u>44,277</u>	<u>169,559</u>	<u>15,240</u>	<u>34,465</u>	<u>16,455</u>	<u>260,529</u>	-	<u>540,525</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u>651,352</u>	<u>452,764</u>	<u>18,680</u>	<u>1,852</u>	<u>2,131</u>	<u>109,900</u>	<u>126,392</u>	-	<u>1,363,071</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651,352</u>	<u>469,903</u>	<u>27,598</u>	<u>2,730</u>	<u>3,753</u>	<u>32,548</u>	<u>153,981</u>	-	<u>1,341,865</u>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一)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445,744	12,909	458,653
增添	-	2,095	2,095
減少	(10,705)	(2,524)	(13,229)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u>435,039</u>	<u>12,480</u>	<u>447,519</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445,738	19,225	464,963
增添	-	5,298	5,298
減少	-	(11,608)	(11,608)
重分類	6	(6)	-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u>445,744</u>	<u>12,909</u>	<u>458,653</u>
累計折舊：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69,063	5,723	174,786
提列折舊	42,407	4,176	46,583
其他減少	(10,705)	(2,524)	(13,229)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 <u>200,765</u>	<u>7,375</u>	<u>208,140</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24,782	11,924	136,706
提列折舊	44,281	5,407	49,688
其他減少	-	(11,608)	(11,608)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69,063</u>	<u>5,723</u>	<u>174,786</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234,274</u>	<u>5,105</u>	<u>239,379</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76,681</u>	<u>7,186</u>	<u>283,867</u>

(十二)無形資產

	經營權	電腦軟體	總計
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69,505	38,820	108,325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2,411	2,411
增 添	-	7,268	7,268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69,505</u>	<u>48,499</u>	<u>118,004</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69,505	35,418	104,923
增 添	-	3,402	3,402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69,505</u>	<u>38,820</u>	<u>108,325</u>
累計攤銷：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68,935	35,050	103,985
本期攤銷	311	4,906	5,217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69,246</u>	<u>39,956</u>	<u>109,202</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68,624	32,766	101,390
本期攤銷	311	2,284	2,595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68,935</u>	<u>35,050</u>	<u>103,985</u>
帳面金額：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259</u>	<u>8,543</u>	<u>8,802</u>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570</u>	<u>3,770</u>	<u>4,340</u>

(十三)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4,123.31</u>	<u>113,123.31</u>
存出保證金	\$ 464,911	318,920
預付設備款	29,538	-
	<u>\$ 494,449</u>	<u>318,920</u>

存出保證金主係本公司為保障提供醫療體系機構之經營管理服務履約義務而支付之營運保證金等。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長期借款

11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月份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2.60%	128.1	836,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新台幣			(59,714)
合計				<u>\$ 776,286</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11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月份	金額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2.59%~2.94%	116.6~120.4	\$ 860,20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新台幣			(98,769)
合計				<u>\$ 761,436</u>
尚未使用額度				<u>\$ 620,000</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五)租賃負債

	114.12.31	113.12.31
流動	<u>\$ 41,092</u>	<u>45,295</u>
非流動	<u>\$ 211,770</u>	<u>250,982</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二十六)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5,348</u>	<u>6,157</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u>\$ 25,380</u>	<u>24,433</u>
轉租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u>\$ 50,858</u>	<u>53,846</u>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之費用	<u>\$ 7,833</u>	<u>5,345</u>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84,071</u>	<u>83,624</u>

1.房屋及建築與運輸設備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與運輸設備作為營業目的使用，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十一年。

本公司將部分經出租人同意轉租之使用權資產以營業租賃之方式轉租，請詳附註六(十六)。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部分房屋及建築物與運輸設備，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其中投資性不動產租賃契約條款及使用權資產資訊，請分別詳附註六(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十一)使用權資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式如下表：

	114.12.31	113.12.31
第一年	\$ 78,135	96,548
第二年	14,406	30,290
第三年	4,683	3,138
第四年	-	465
第五年	-	123
五年以上	-	-
	\$ 97,224	130,564

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0千元及7,741千元。

(十七)其他應付款

	114.12.31	113.12.31
應付員工酬勞	\$ 52,442	80,374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144	20,322
應付設備款	6,060	2,861
應付董事酬勞	1,890	2,669
應付營業稅	3,871	7,193
其他	17,697	21,547
	\$ 98,104	134,966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4.12.31	113.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0,581	9,55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713)	(2,291)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7,868	7,267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71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558	8,965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518	492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05	115
計畫支付之福利	-	(14)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0,581	9,558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291)	(734)
利息收入	(36)	(12)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35)	(6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51)	(1,492)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	14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713)	(2,291)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75	369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107	111
	\$ 482	480
營業成本	\$ 193	194
營業費用	289	286
	\$ 482	48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4,485	4,534
本期認列	(370)	(49)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4,115</u>	<u>4,485</u>

(6)精算假設

	<u>114.12.31</u>	<u>113.12.31</u>
折現率	1.25 %	1.50 %
未來薪資增加	3.25 %	3.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8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1年。

(7)敏感度分析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比率</u>	<u>減少比率</u>
114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260)	26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59	(252)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247)	256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47	(24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715千元及6,317千元。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所得稅

1.本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0,417	48,76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4,790)	(226)
遞延所得稅利益	<u>(1,589)</u>	<u>(413)</u>
所得稅費用	<u>\$ 34,038</u>	<u>48,127</u>

2.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74	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u>53,522</u>	<u>3,226</u>
	<u>\$ 53,596</u>	<u>3,235</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30</u>	<u>(191)</u>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 175,765</u>	<u>248,224</u>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35,153	49,645
永久性差異	4,205	21,985
免稅所得	(530)	(23,277)
前期高估	<u>(4,790)</u>	<u>(226)</u>
	<u>\$ 34,038</u>	<u>48,127</u>

3.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利 退休計畫	權益法認列 投資損失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4年1月1日	\$ 1,699	5,177	-	509	568	7,953
貸記損益表	-	1,381	-	-	208	1,589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74	-	36,509	30	-	36,613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1,773</u>	<u>6,558</u>	<u>36,509</u>	<u>539</u>	<u>776</u>	<u>46,155</u>
民國113年1月1日	\$ 1,690	4,790	-	700	542	7,722
貸記損益表	-	387	-	-	26	413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9	-	-	(191)	-	(182)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1,699</u>	<u>5,177</u>	<u>-</u>	<u>509</u>	<u>568</u>	<u>7,953</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民國114年1月1日	\$ 17,013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7,013)
民國114年12月31日	\$ -
民國113年1月1日	20,239
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3,226)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17,013</u>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二年度。

(二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5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均為普通股，實收股本分別為1,376,404千元及1,310,861千元。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4年度	113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131,086	126,044
盈餘轉增資	6,554	5,042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137,640</u>	<u>131,086</u>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六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未分配盈餘65,543千元及50,418千元增資發行新股6,554千股及5,042千股，上述盈餘轉增資案均業已經金管會證期局申報生效在案，並分別以民國一一四年九月一日及一一三年九月二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程序均業已辦理完竣。

2.資本公積

	114.12.31	113.12.31
發行股票及公司債轉換溢價	\$ 1,095,196	1,095,19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帳面價值差額	46,149	45,810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2,635	2,235
失效認股權	2,896	2,896
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3,900	3,900
	<u>\$ 1,150,776</u>	<u>1,150,037</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配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考量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獲利情形、資本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後，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當年度分派之股東股息紅利中，現金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為原則，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之。惟實際發放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營運狀況調整之。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六日及一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三年度及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50	65,543
股票	0.50	65,543
		<u>\$ 131,086</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2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40	50,418	
股票	0.40	50,418	
		<u>\$ 100,836</u>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 (1,338)	48,342	47,00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22)	-	(12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1,898)	(1,89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698)	-	(6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187,593)	(187,593)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2,158)</u>	<u>(141,149)</u>	<u>(143,307)</u>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2,507)	125,160	122,65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63	-	76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11,653)	(11,65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406	-	40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	(65,165)	(65,165)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338)</u>	<u>48,342</u>	<u>47,004</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每股盈餘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141,727</u>	<u>200,09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37,640</u>	<u>137,64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03</u>	<u>1.45</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u>141,727</u>	<u>200,097</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37,640	137,640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596</u>	<u>62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u>138,236</u>	<u>138,265</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03</u>	<u>1.45</u>

(二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4年度			
	商品銷售	勞務提供	租賃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台 灣	\$ <u>1,714,633</u>	<u>600,248</u>	<u>76,300</u>	<u>2,391,181</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藥品及醫材	\$ 1,714,633	-	-	1,714,633
健診醫療管理	-	556,808	-	556,808
設備租賃	-	-	71,508	71,508
投資性不動產租賃	-	-	4,792	4,792
其 他	-	43,440	-	43,440
	\$ <u>1,714,633</u>	<u>600,248</u>	<u>76,300</u>	<u>2,391,181</u>
	113年度			
	商品銷售	勞務提供	租賃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台 灣	\$ <u>1,776,015</u>	<u>519,998</u>	<u>112,297</u>	<u>2,408,310</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藥品及醫材	\$ 1,776,015	-	-	1,776,015
健診醫療管理	-	519,998	-	519,998
設備租賃	-	-	76,028	76,028
投資性不動產及 不動產租賃	-	-	36,269	36,269
	\$ <u>1,776,015</u>	<u>519,998</u>	<u>112,297</u>	<u>2,408,310</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合約餘額

	114.12.31	113.12.31	113.1.1
應收票據	\$ 787	547	703
應收帳款	60,676	67,429	49,42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54,752	937,376	1,069,349
應收融資租賃款	6,253	-	277
應收融資租賃款－關係人	5,781	9,603	10,498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567	-	-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關係人	4,252	7,517	15,970
減：備抵損失	(1)	(219)	(216)
	\$ 1,133,067	1,022,253	1,146,010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與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及(六)。

(二十三)員工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依修改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本項員工酬勞數額中，基層員工酬勞應不低於10%)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修改前之章程則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上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340千元及16,014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890千元及2,669千元，係以本公司截至該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金額分別為16,014千元及11,194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669千元及1,866千元，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董事會決議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入	\$ 37,823	37,66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7,286	118,256
	\$ 45,109	155,922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五)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6,928	5,715
其他利息收入	769	732
	<u>\$ 7,697</u>	<u>6,447</u>

2.其他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股利收入	\$ 2,652	46,287
其他	8,820	6,847
	<u>\$ 11,472</u>	<u>53,134</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 (3,712)	8,315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	4
其他	(36)	-
	<u>\$ (3,750)</u>	<u>8,319</u>

4.財務成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金融機構借款利息	\$ 22,256	26,398
聯貸主辦費攤銷數	-	2,886
租賃負債利息攤銷	5,348	6,157
	<u>\$ 27,604</u>	<u>35,441</u>

(二十六)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係集中於本公司之最大客戶，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餘額中分別有72%及80%由該最大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帳款與應收融資租賃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及六(六)。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信用良好之對象或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其他應收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均無十二個月預期信用風險增加而須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 現金流量	要求即付 或1個月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3年	3年以上
11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16,912	616,912	262,318	339,484	15,110	-	-
租賃負債	252,862	268,891	4,136	20,512	20,992	83,753	139,498
浮動利率工具	<u>836,000</u>	<u>990,869</u>	<u>1,811</u>	<u>38,817</u>	<u>40,240</u>	<u>157,078</u>	<u>752,923</u>
	<u>\$ 1,705,774</u>	<u>1,876,672</u>	<u>268,265</u>	<u>398,813</u>	<u>76,342</u>	<u>240,831</u>	<u>892,421</u>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41,608	641,608	297,467	329,947	14,194	-	-
租賃負債	296,277	317,606	4,413	21,421	24,800	86,186	180,786
浮動利率工具	<u>860,205</u>	<u>914,392</u>	<u>2,935</u>	<u>60,328</u>	<u>60,672</u>	<u>764,544</u>	<u>25,913</u>
	<u>\$ 1,798,090</u>	<u>1,873,606</u>	<u>304,815</u>	<u>411,696</u>	<u>99,666</u>	<u>850,730</u>	<u>206,699</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12.31			113.12.31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外幣	匯率(元)	新台幣
金融資產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0,547	31.430	331,492	10,547	32.785	345,783
人民幣	4,585	4.496	20,614	5,948	4.478	26,635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與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升值及貶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7,605千元及18,62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千元及4千元。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20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20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或減少1,672千元及1,720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浮動變動利率借款之利率變動。

5.公允價值資訊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0,769	10,769	-	-	10,769
國內上市(櫃)股票	227	227	-	-	227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23,983	-	-	23,983	23,983
小計	34,979	10,996	-	23,983	34,97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179,232	-	-	179,232	179,232
國外上市(櫃)股票	87,264	87,264	-	-	87,264
有限合夥權益	96,541	-	-	96,541	96,541
小計	363,037	87,264	-	275,773	363,0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48,146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30,00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16,214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5,188	-	-	-	-
應收融資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16,853	-	-	-	-
小計	2,116,401	-	-	-	-
合計	\$ 2,514,417	98,260	-	299,756	398,0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517,971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8,941	-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252,862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836,000	-	-	-	-
合計	\$ 1,705,774	-	-	-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0,610	10,610	-	-	10,610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27,853	-	-	27,853	27,853
小計	<u>38,463</u>	<u>10,610</u>	<u>-</u>	<u>27,853</u>	<u>38,46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136,232	-	-	136,232	136,232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345,774	-	-	345,774	345,774
有限合夥權益	98,744	-	-	98,744	98,744
小計	<u>580,750</u>	<u>-</u>	<u>-</u>	<u>580,750</u>	<u>580,75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84,469	-	-	-	-
受限制銀行存款	30,00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05,133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44,035	-	-	-	-
應收融資租賃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17,120	-	-	-	-
小計	<u>2,280,757</u>	<u>-</u>	<u>-</u>	<u>-</u>	<u>-</u>
合計	<u>\$ 2,899,970</u>	<u>10,610</u>	<u>-</u>	<u>608,603</u>	<u>619,21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505,028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6,580	-	-	-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296,277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860,205	-	-	-	-
合計	<u>\$ 1,798,090</u>	<u>-</u>	<u>-</u>	<u>-</u>	<u>-</u>

(1)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類比公司法及資產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市價與每股盈餘之比例及可類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及淨資產之股權價值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第一等級與第三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持有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oration公司之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分別為87,264千元345,774千元。

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該公司股票無公開市場報價且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而被歸類於第三等級。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份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oration公司之股票開始掛牌上市，變為於活絡市場有報價，因此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公允價值衡量自第三等級轉入第一等級。

民國一一三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3)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 金融資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u>
民國114年1月1日	\$ 27,853	580,75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3,870)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41,114)
合併取得	-	27,230
購買	-	9,614
減資退回股款	-	(13,443)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 23,983</u>	<u>363,037</u>
民國113年1月1日	\$ 19,684	610,67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8,169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68,390)
購買	-	42,510
減資退回股款	-	(4,040)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 27,853</u>	<u>580,750</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其中與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 (3,870)	8,16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41,114)	(68,390)

(4)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5%	\$ 1,499	(1,499)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5%	-	-	13,424	(13,424)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非未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5%	1,740	(1,740)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5%	-	-	25,667	(40,545)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管理部門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本公司之應收客戶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本公司於報導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2)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785,000千元及1,324,358千元。

5.市場風險

(1)利率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及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上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管理人員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二十八)資本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以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二十九)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一)。
- 2.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情形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2,036	31,176
預付設備款淨變動數	25,906	-
應付設備款淨變動數	(3,779)	11,194
支付現金數	\$ 114,163	42,370

- 3.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收取現金情形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154	301,881
加：期初應收設備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40,000	-
減：期末應收設備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00)	(240,000)
收取現金數	\$ 249,954	61,881

- 4.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4.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4.12.31
			租賃變動	合併取得	
短期借款	\$ -	(50,000)	-	50,000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860,205	(54,205)	-	30,000	836,000
存入保證金	15,859	(8,451)	-	878	8,286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296,277	(45,510)	2,095	-	252,862
	\$ 1,172,341	(158,166)	2,095	80,878	1,097,148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3.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12.31
			租賃變動	其他	
短期借款	\$ 50,000	(50,000)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者)	956,088	(95,883)	-	-	860,205
存入保證金	15,438	421	-	-	15,859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338,668	(47,689)	5,298	-	296,277
	<u>\$ 1,360,194</u>	<u>(193,151)</u>	<u>5,298</u>	<u>-</u>	<u>1,172,34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28.79%。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精準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精準健康公司)	子公司
弘翰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弘翰公司)	子公司(註1)
哈佛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哈佛健康公司， 原名：富醫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註1)
翰鼎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翰鼎數位公司)	實質關係人
智醫城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智醫城公司)	子公司(註2)
敏成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敏成健康公司)	子公司
敏成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Mytrex USA Co.	子公司(註3)
盛佑康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註4)
盛雲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盛雲藥品公司)	子公司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敏盛(天津)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盛世數位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盛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醫電數位轉型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方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躍獅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躍獅健康公司)	子公司
職人聚落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自民國一一四年第二季起非為關係人)
第一長照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敏盛資產公司)	實質關係人
碧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碧盛建設)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龍潭敏盛醫院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大園敏盛醫院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大園敏盛綜合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	實質關係人(敏盛醫療體系)
博智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博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博恩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盛立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盛立管顧公司)	實質關係人
盛諭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員工診所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聯合醫學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哈佛診所	實質關係人
富盈診所	實質關係人
智醫診所	實質關係人
盛佑診所	實質關係人
楊弘仁	管理階層(本公司之董事長)
楊敏盛	管理階層
吳明訓	管理階層

(註1)：民國一一四年七月一日子公司精準健康公司與子公司哈佛健康公司及弘翰公司完成簡易合併案，哈佛健康公司及弘翰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2)：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與子公司智醫城公司完成簡易合併案，智醫城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3)：Mytrex USA Co.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辦理解散，故自民國一一四年第四季起，非為關係人。

(註4)：盛佑康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辦理解散，故自民國一一四年第四季起，非為關係人。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商品銷貨

關係人類別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 1,048,806	1,130,928
其他	84,084	76,541
子公司		
躍獅健康公司	290,091	202,478
	<u>\$ 1,422,981</u>	<u>1,409,947</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以進貨成本加5%以上計價，其收款條件月結90~180天。

2.提供勞務

關係人類別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 449,072	401,980
其他	35,230	23,059
子公司	1,146	-
母公司	440	-
	<u>\$ 485,888</u>	<u>425,039</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勞務收入主係與醫療院所合作承攬健檢、檢驗業務及餐飲住宿等，依雙方協議後訂定契約，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180天。

3.租賃

關係人類別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 56,468	57,572
大園敏盛醫院	2,432	8,120
智醫診所	4,762	8,032
其他	1,428	2,050
子公司		
精準健康公司	1,451	2,437
躍獅健康公司	1,574	500
敏成健康公司	23	-
智醫城公司	-	22,862
	<u>\$ 68,138</u>	<u>101,573</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租金係雙方協定後訂租約，收款期間為30天至120天。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類別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租金支出	
	114年度	113年度
實質關係人—敏盛綜合醫院	\$ 1,223	1,217
實質關係人—敏盛資產公司	796	184
子公司—精準健康公司	1,429	543
子公司—哈佛健康公司	1,429	2,143
母公司	477	473
	<u>\$ 5,354</u>	<u>4,560</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訂定，按月支付。

4.進貨

關係人類別	營業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子公司	<u>\$ 1,656</u>	<u>1,507</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之進貨價格與付款期限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付款條件為驗收後30~120天。

5.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14.12.31	113.12.31
子公司			
躍獅健康公司	應收帳款	\$ 182,481	54,732
精準健康公司	應收融資租賃款	455	-
精準健康公司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673	-
智醫城公司	應收融資租賃款	-	97
智醫城公司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	60
智醫城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023
翰鼎數位公司	其他應收款	2,200	-
其他	其他應收款	49	41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應收帳款	811,785	838,718
其他	應收帳款	60,485	43,707
敏盛綜合醫院	應收融資租賃款	990	3,308
龍潭敏盛醫院	應收融資租賃款	1,009	1,508
大園敏盛醫院	應收融資租賃款	2,348	2,209
智醫診所	應收融資租賃款	979	2,481
敏盛綜合醫院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	188
龍潭敏盛醫院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517	88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14.12.31	113.12.31
大園敏盛醫院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 3,062	5,411
智醫診所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	978
敏盛綜合醫院	其他應收款	85	85
大園敏盛醫院	其他應收款	28	240,000
智醫診所	其他應收款	395	53
其他	其他應收款	22	23
		<u>\$ 1,067,563</u>	<u>1,195,502</u>

6.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14.12.31	113.12.31
實質關係人			
其他	應付帳款	\$ 469	178
敏盛綜合醫院	其他應付款	546	832
其他	其他應付款	291	416
子公司	應付帳款	548	590
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	-	366
		<u>\$ 1,854</u>	<u>2,382</u>

7.其他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母公司	其他收益及費損—租金收入	\$ 589	583
實質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營業成本—其他費用	466	1,330
敏盛綜合醫院	其他收益及費損—租金收入	29,333	29,054
其他	"	72	15
敏盛綜合醫院	其他收入—其他	1,363	1,085
其他	"	651	531
子公司	營業費用—其他費用	167	884
子公司	其他收益及費損—租金收入	1,801	1,824
子公司			
智醫城公司	其他收入—其他	-	2,126
敏成公司	"	110	110
其他	"	217	61
		<u>\$ 34,180</u>	<u>37,020</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14.12.31	113.12.31
實質關係人			
碧盛建設	預付費用	\$ -	934
其他	"	-	46
敏盛綜合醫院	存出保證金	400,000	250,000
其他	"	31,815	31,686
敏盛綜合醫院	存入保證金	5,856	5,085
大園敏盛醫院	"	-	902
其他	"	313	3,652
母公司	存出保證金	500	500
子公司	"	84	83
母公司	存入保證金	589	4,667
子公司	"	103	102
		<u>\$ 439,260</u>	<u>297,657</u>

8.財產交易

(1)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113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實質關係人		
敏盛資產	\$ <u>7,429</u>	<u>526</u>

(2)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出售投資性不動產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113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實質關係人		
大園敏盛醫院	\$ <u>293,147</u>	<u>117,283</u>

(3)取得金融資產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14年度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實質關係人—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20	精準公司普通股股權	\$ <u>25,200</u>
捷邦科技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處分金融資產

		114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 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 價款	處分 損益
實質關係人— 捷邦科技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420	精準公司 普通股股權	\$ 25,200	2,716

9.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14.12.31	113.12.31
實質關係人—敏盛綜合醫院	\$ 231,029	229,880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6,754	37,599
退職後福利	264	1,060
	\$ 47,018	38,659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4.12.31	113.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銀行借款	\$ 30,000	30,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1,104,117	1,121,256
		\$ 1,134,117	1,151,25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4.12.31	113.12.31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10,370
購置無形資產	10,951	-
因銀行融資合約開立保證票據	1,981,000	2,485,000
	\$ 1,991,951	2,495,37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3,056	56,719	159,775	85,247	58,011	143,258
勞健保費用	9,392	5,368	14,760	7,236	4,276	11,512
退休金費用	5,359	2,838	8,197	4,396	2,401	6,797
董事酬金	-	7,057	7,057	-	7,310	7,31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896	3,550	8,446	3,880	2,960	6,840
折舊費用	103,279	40,120	143,399	107,176	40,900	148,076
攤銷費用	4,432	785	5,217	1,829	766	2,595

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員工人數	<u>193</u>	<u>155</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7</u>	<u>7</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1,028</u>	<u>1,138</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859</u>	<u>968</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11.26)%</u>	<u>6.49 %</u>
監察人酬金	<u>\$ -</u>	<u>-</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 1.本公司訂有員工敘薪辦法，其核敘原則依員工職務類別並考量市場職務薪資水準；員工薪酬包含按月發給的薪資，另制訂經營績效獎金以及公司獲利所發放之酬勞，酬勞發放金額提送薪酬委員會審議並提請董事會通過，依員工表現及職務貢獻而定；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一個在同業平均水準以上的薪酬與水平。
- 2.本公司對經理人之聘用及薪資報酬給付，以考量公司營運發展所需之人才條件並依職務職責範疇，提送薪酬委員會審議並提請董事會通過。
- 3.本公司針對業務型單位每年進行預算檢討及業績目標訂定，並依業績目標達成情況核發績效獎金。
- 4.本公司訂有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提列標準，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6%-10%為員工酬勞，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每年定期提送薪酬委員會審議並提請董事會通過；發放時亦同。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四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以財產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1	1,554,346	231,029	231,029	231,029	-	6.71 %	1,721,881	N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90%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依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之限額如下：

- (1)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如因業務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則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度與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交易之總額。
- (2) 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出賣額/股數(千股或千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71	10,769	-	10,769	
盛雲藥品公司	富蘭克林坦伯頓科技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	2,011	-	2,011	
					12,780		12,780	
本公司	股票 彩新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23,983	3.70 %	23,983	
本公司	股票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	227	-	227	
					24,210		24,210	
本公司	股票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oratio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58	87,264	1.69 %	87,264	
本公司	股票 益創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17,997	0.92 %	17,997	
本公司	股票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代表監察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57	55,552	2.86 %	55,552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出資額/股數 (千股或 千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 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76	31,606	7.50 %	31,606	
本公司	有限合夥權益 中華開發貳生醫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3,242	96,541	3.22 %	96,541	
本公司	股票 -上頂醫學影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20	27,591	8.88 %	27,591	
本公司	股票 -超極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76	17,915	6.47 %	17,915	
本公司	股票 -耀聖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28,571	10.00 %	28,571	
敏成健康公司	股票 -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 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20	19,712	3.37 %	19,712	
敏成健康公司	股票 尚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8	1,590	0.81 %	1,590	
敏成健康公司	股票 智能醫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60	26,750	9.99 %	26,750	
敏成健康公司	股票 依和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	8,330	19.53 %	8,330	
敏成健康公司	股票 益創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之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	44,990	2.29 %	44,990	
精準健康公司	股票 一達國際醫院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17	4,900	4.20 %	4,900	
盛雲藥品公司	股票 睿傳數據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0	13,532	10.87 %	13,532	
盛雲藥品公司	股票 康健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4	13,386	14.81 %	13,386	
盛雲藥品公司	有限合夥權益 群創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466	21,712	1.75 %	21,712	
					430,675		430,675	

4.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 款之比率	
本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實質關係人	(銷貨)	(1,048,806)	(43.86)%	月結180天	-		562,578	49.65%	
本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實質關係人	勞務收入	(449,072)	(18.78)%	月結30-180天	-		244,273	21.56%	
本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實質關係人	租賃收入	(56,468)	(2.36)%	月結30-180天	-		5,924	0.52%	
									812,775		
本公司	躍獅健康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90,091)	(12.13)%	月結60天	-		182,481	16.11%	
躍獅健康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290,091	18.43 %	月結60天	-		(182,481)	(54.16)%	

5.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敏盛綜合醫院	實質關係人	812,775	1.88	-		262,759	-
本公司	躍獅健康公司	子公司	182,481	2.45	-		23,658	-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四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敏成健康公司	桃園市	不織布製造加工及醫療器材之銷售	310,286	310,286	22,454	61.46 %	343,781	(16,600)	(10,203)	
本公司	盛弘香港公司	中國香港	投資管理業	44,831	44,831	1,500	100.00 %	14,431	(5,646)	(5,646)	
本公司	中原醫管公司	桃園市	管理顧問業	11,389	11,389	1,000	100.00 %	11,959	291	291	
本公司	智醫城公司	桃園市	健康管理服務及旅館業	-	338,169	-	- %	-	-	-	註2
本公司	精準健康公司	桃園市	健康管理服務	122,006	122,006	12,601	38.19 %	69,427	(23,702)	(9,057)	
本公司	盛世公司	臺北市	管理顧問業	1,000	1,000	100	100.00 %	625	(64)	(64)	
本公司	醫電公司	臺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	6,000	-	600	60.00 %	2,564	417	250	註1
本公司	方鼎公司	新北市	醫療資訊軟體服務業	50,759	-	1	51.00 %	34,611	6,546	398	註1
本公司	環球生技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雜誌(期刊)出版業	10,000	-	500	23.98 %	10,223	3,423	861	註1
本公司	盛諭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其他管理顧問服務	2,000	-	200	40.00 %	-	1	-	註1
本公司	禾禾禾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化粧品製造業	20,000	-	2,000	20.00 %	20,000	-	-	
智醫城公司	醫電公司	臺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	-	6,000	-	- %	-	-	-	
智醫城公司	方鼎公司	新北市	醫療資訊軟體服務業	-	50,759	-	- %	-	-	-	
智醫城公司	環球生技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雜誌(期刊)出版業	-	10,000	-	- %	-	-	-	
智醫城公司	盛諭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其他管理顧問服務	-	2,000	-	- %	-	-	-	
敏成健康公司	Mytrex USA Co.	美國加洲	健康照護支援服務	-	23,516	-	- %	-	(4,587)	(4,102)	
敏成健康公司	第一長照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管理顧問業	10,000	10,000	667	22.37 %	11,925	4,470	1,000	
敏成健康公司	敏成公司	桃園市	不織布製造加工及醫療器材之銷售	447,888	447,888	6,000	100.00 %	65,062	5,067	5,034	
敏成健康公司	盛佑公司	臺南市	健康管理服務	-	22,381	-	- %	-	(18,093)	(9,388)	註5
敏成健康公司	躍獅健康公司	桃園市	藥品批發及買賣以及藥局之管理諮詢	230,000	230,000	6,035	100.00 %	211,498	4,559	3,908	
中原醫管公司	第一長照平台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管理顧問業	2,000	2,000	200	6.71 %	2,525	4,470	300	
精準健康公司	弘翰公司	臺北市	健康管理服務	-	128,880	-	- %	-	-	608	註3
精準健康公司	職人聚落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廣告業	-	1,700	-	- %	-	(474)	(711)	註7
精準健康公司	哈佛公司	臺北市	健康管理顧問業	-	259,288	-	- %	-	-	(19,360)	註3
精準健康公司	安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健康管理服務	-	20,000	-	- %	-	(5,415)	(2,012)	註6
精準健康公司	上加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健康管理服務	36,527	36,527	3,390	28.18 %	39,610	(969)	(509)	
精準健康公司	盛雲藥品公司	台中市	藥品批發及買賣	74,970	-	6,460	100.00 %	79,999	5,052	532	註4
弘翰公司	盛雲藥品公司	台中市	藥品批發及買賣	-	74,970	-	- %	-	5,052	4,191	註4
盛雲藥品公司	安準公司	臺北市	健康管理服務	20,000	-	2,000	40.00 %	12,907	(5,415)	(154)	註6
躍獅健康公司	醫電公司	臺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	2,000	2,000	200	20.00 %	854	417	83	

註1：因應集團組織重組，智醫城公司於民國一四四年一月被母公司簡易合併，故原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直接由本公司持有。

註2：智醫城公司與本公司於民國一四四年一月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智醫城公司為消滅公司。

註3：弘翰公司及哈佛公司與精準健康公司於民國一四四年七月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精準公司為存續公司，弘翰公司及哈佛公司為消滅公司。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4：因應集團組織重組，弘翰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七月被母公司-精準健康公司簡易合併，故原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直接由精準健康公司持有。

註5：盛佑公司於民國一一四年八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

註6：精準公司出售安準公司全數股權予盛雲藥品公司，股權交割日為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註7：精準公司出售職人公司全數股權，股權交割日為民國一一四年五月十三日。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敏盛(天津)投資 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管理業	11,885	(二)	11,885	-	-	11,885	(2,046)	100.00%	(2,046)	3	-
敏盛亞太(北京) 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醫院管理諮詢服務	5,124	(一)	5,124	-	-	5,124	(1,261)	100.00%	(1,261)	5,144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
17,009	17,009	2,066,257

註：係為淨值百分之六十。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現金及事務週轉金	\$ 4,076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892,459
	外幣活期存款(註1)	62
約當現金	附買回債券(註2)	51,549
		<u>\$ 948,146</u>

註1：

原幣金額(元)	兌換率
USD 1,519.69	31.43
CNY 3,270.76	4.496

註2：

原幣金額(千元)	到期日	利率
NTD 51,549	115.2.11	0.90%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與應收融資租賃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應收票據	新昆明醫院	\$ 689
	康之友藥局	56
	樂華康之友藥局	42
		<u>\$ 787</u>
應收帳款	為恭	\$ 8,438
	永耕	30,094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	22,144
		<u>\$ 60,676</u>
應收帳款－關係人	敏盛綜合醫院	\$ 811,785
	躍獅健康	182,481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	60,486
備抵損失		(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u>\$ 1,054,751</u>
應收融資租賃款	和瑞	\$ 6,182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	71
		<u>\$ 6,253</u>
應收融資租賃款－關係人	精準健康	\$ 455
	智醫診所	979
	敏盛綜合醫院	990
	大園敏盛醫院	2,348
	龍潭敏盛醫院	1,009
		<u>\$ 5,781</u>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	愛克斯	<u>\$ 567</u>
長期應收融資租賃款－關係人	精準健康	\$ 673
	大園敏盛醫院	3,062
	龍潭敏盛醫院	517
		<u>\$ 4,252</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單位	面值	總額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單價	總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基金受益憑證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771	\$ 10,000	<u>10,000</u>	10,000	13.97	<u>10,76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彩新健康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	-	-	15,000	23.98	23,983
國內上市(櫃)股票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	-	-	228	18.95	<u>227</u>
				<u>\$ 10,000</u>			<u>24,210</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評價損益 公允價值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千股)	金額	
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11	\$ 27,740	-	-	254	2,535 (註2)	30,347	4,057	55,552	無
益鼎生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95	42,629	-	-	819	8,190 (註2)	(2,833)	3,276	31,606	"
BenQ BM Holding Cayman Corporation	5,258	345,774	-	-	-	-	(258,510)	5,258	87,264	"
中華開發貳生醫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	98,744	-	9,614	-	2,718 (註3)	(9,099)	-	96,541	"
益創二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6,925	-	-	-	-	1,072	2,000	17,997	"
上頂醫學影像科技(股)公司	1,820	25,498	-	-	-	-	2,093	1,820	27,591	"
超極生技(股)公司	1,176	23,440	-	-	-	-	(5,525)	1,176	17,915	"
耀聖資訊科技(股)公司	-	-	500	27,230 (註1)	-	-	1,341	500	28,571	"
		<u>\$ 580,750</u>		<u>36,844</u>		<u>13,443</u>	<u>(241,114)</u>		<u>363,037</u>	

註1：因簡易合併子公司智醫城公司而持有其原始持有之耀聖資訊科技(股)公司之股權。

註2：係收取被投資公司減資退還股款。

註3：係收取被投資公司出資額返還款。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註1)		採權益法認列 之損益份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其他 (註2)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股權價值	質押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中原醫管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0 %	\$ 11,800	-	-	-	(132)	291	-	-	-	1,000	100.00 %	11,959	11,959	無
敏成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2,454	61.46 %	353,160	-	-	-	-	(10,203)	1,259	(698)	263	22,454	61.46 %	343,781	343,781	"
智醫城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智醫城公司)	17,254	100.00 %	69,811	-	-	(17,254)	(69,811)	-	-	-	-	-	- %	-	-	"
盛弘醫藥(香港)有限公司	1,500	100.00 %	20,208	-	-	-	-	(5,646)	-	(131)	-	1,500	100.00 %	14,431	14,431	"
敏盛亞太(北京)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	100.00 %	6,426	-	-	-	-	(1,261)	-	(21)	-	-	100.00 %	5,144	5,144	"
醫電數位轉型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醫電公司)	-	- %	-	600	2,314	-	-	250	-	-	-	600	60.00 %	2,564	2,564	"
精準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12,601	38.19 %	80,614	-	-	-	-	(9,057)	(3,157)	-	1,027	12,601	38.19 %	69,427	69,427	"
盛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00 %	689	-	-	-	-	(64)	-	-	-	100	100.00 %	625	625	"
方鼎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 %	-	1	37,346	-	(3,133)	398	-	-	-	1	51.00 %	34,611	34,611	"
環球生技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 %	-	500	9,362	-	-	861	-	-	-	500	23.98 %	10,223	10,223	"
禾禾禾健康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	- %	-	2,000	20,000	-	-	-	-	-	-	2,000	20.00 %	20,000	20,000	"
盛論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	- %	-	200	-	-	-	-	-	-	-	200	40.00 %	-	-	"
			<u>\$ 542,708</u>		<u>69,022</u>		<u>(73,076)</u>	<u>(24,431)</u>	<u>(1,898)</u>	<u>(850)</u>	<u>1,290</u>			<u>512,765</u>		

(註1)係收取子公司配發現金股利計3,265千元，及簡易合併子公司減少計69,811千元。
 (註2)係認列子公司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551千元及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739千元。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票據	珀金埃爾默	\$ <u>1,214</u>
應付帳款	裕利	\$ 86,007
	大昌華嘉	65,110
	群宇	26,530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	<u>338,093</u>
		<u>\$ 515,740</u>
應付帳款－關係人	盛雲藥品	\$ 538
	碧盛建設	306
	竹科員診	162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	<u>11</u>
		<u>\$ 1,017</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摘要</u>	<u>摘要</u>	<u>金 額</u>
銷貨成本	期初存貨	\$ 32,907
	加：本期進貨淨額	1,604,369
	物流服務費	6,614
	減：轉供自用	(1,198)
	期末存貨	<u>(27,241)</u>
		<u>1,615,451</u>
租賃成本	折舊	<u>67,207</u>
勞務成本	檢驗耗材	115,984
	薪資及獎金	89,112
	租金	27,404
	折舊	17,748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	<u>53,938</u>
		<u>304,186</u>
餐旅服務成本	食材	5,733
	薪資及獎金	13,944
	水電瓦斯費	10,113
	修繕費	4,531
	折舊	18,324
	其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	<u>13,887</u>
		<u>66,532</u>
營業成本		<u>\$ 2,053,376</u>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合 計
薪資及獎金	\$ 10,007	46,712	56,719
退休金	777	2,061	2,838
租金支出	954	3,754	4,708
勞務費	523	11,706	12,229
其他費用	1,108	15,210	16,318
員工及董事酬勞	-	13,230	13,230
折 舊	37	40,083	40,120
其 他(未達本科目餘額5%者)	3,672	20,917	24,589
	\$ 17,078	153,673	170,751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0461 號

會員姓名： (1) 寇惠植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郭欣頤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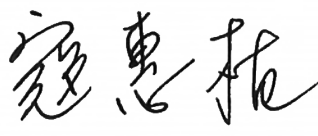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80563852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1989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78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盛弘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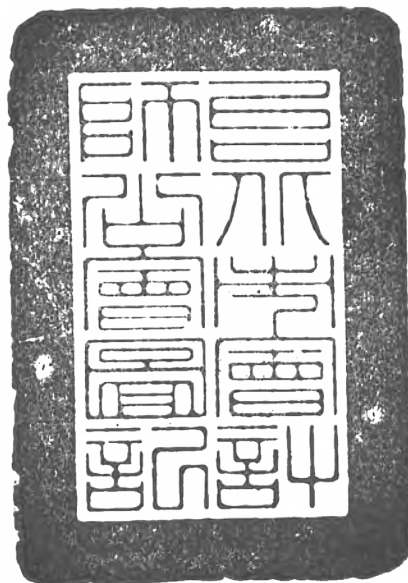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19 日